

灯饰外观设计专利加快申请须知

一、灯饰外观设计专利加快申请具体要求：

(一) 申请加快需按申请人真实情况填写相关申请表及企业情况评分表。

(二) 申请人需登录中心业务系统 (<http://113.104.0.230/zskw/login.do?login>) 进行企业资格备案，备案成功后申请文件也需要在系统上进行预审流程（包括文件形式的初审及检索），中心预审后没问题才可以提案，如没有经预审就提案的一律不得加快。

(三) 申请人需于中心业务系统提交相关预审文件，预审通过后需在申请日次日前通过网银缴纳授权后的所有费（包括申请费、印登费及年费，必须通过网银缴费），如有特殊情况，请提前联系中心工作人员，联系电话：0760-22383927。（按国家知识产权局要求，必须在申请日次日前通过网银缴费）

二、中心对加快申请提供的服务包括：

(一) 加快资格审核。

(二) 灯饰外观专利加快预审，包括专利检索。

(三) 专利申请情况查询。

(四) 专利申请通知文书的打印服务（包括受理通知书、费减审批通知书及授权通知书等，加盖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业务章）。

(五) 专利登记簿副本的打印服务。

咨询热线： 0760-22383927

（此页申请人留存）